

日期：2026 年 9 月 26 日

羅素投資基金系列 V（「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本公司為子基金間負債分離之傘型投資公司

親愛的股東您好：

謹此致函通知 台端，即本公司之股東，本公司董事（「董事」）已決議於 2026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假 MFD Secretaries Limited 之辦公室（地址：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召開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會中將提出修訂本公司組織大綱暨章程（「組織章程」）之提案作為特別事項。針對本公司組織章程所提之主要修改內容記載於附錄一。

除非本通函中另有定義，本通函之所用詞彙均與公開說明書所述之含義相同。

1 組織章程之修訂

1.1 在取得股東核准並符合中央銀行規定之前提下，茲擬就組織章程進行若干修訂，詳見附錄一所載。該等修訂係因歐洲議會及理事會 2024 年 3 月 13 日 (EU)2024/927 指令（「AIFMD 2」）之施行而提出，該指令係規範委託安排、流動性風險管理、監理申報、存託及保管服務之提供以及另類投資基金之貸款發起等事項，並修訂 2011/61/EU 指令及 2009/65/EC 指令。

1.2 因此，董事認為組織章程應予更新。

2 後續行動、提案

2.1 組織章程之所擬變更載於後附附錄一。台端亦可向本公司及主資金管理機構索取更新後之組織章程及其修訂劃線對照版。董事保留權利得在毋須進一步通知股東之情況下，對於將提交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核准之組織章程進行其他非重大之修訂，然而，任何進一步之重大修訂均須取得股東之核准，並在年度股東大會以前通知股東。

2.2 新組織章程必須經本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方式通過。

2.3 特別決議案須取得總投票數（即贊成票及反對票之合計票數）中的至少 75%之投票贊成方得通過。不論股東究係如何（或是否）行使表決權，開會通知所載議案如經取得必要多數投票表決通過者，將對所有股東產生拘束力。

2.4 為此，下列特別決議案將於預定於 2026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召開之年度股東大會提交股東表決：

「茲核准及採納修訂後之本公司組織大綱暨章程（「**組織章程**」）（其摘要內容載於2026年9月26日通函之附錄一，並可向本公司及主資金管理機構免費索取）作為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惟須遵守及符合中央銀行之規定。」

- 2.5 兩名有資格就各項議案進行投票之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即符合年度股東大會之法定出席人數。若於年度股東大會預定開會時間起半小時內或於年度股東大會期間未達法定出席人數，則年度股東大會將延至次一禮拜同一天，於同一時間和地點召開，或延至董事可能決定之其他時間及地點召開。
- 2.6 倘若股東投票贊成上述變更，董事擬將該等變更反映至組織章程之更新版本，並將適時備妥更新後之組織章程，屆時投資人可免費向行政管理機構索取。

3 應採取之行動

- 3.1 為審議本通函所載提案，建議 台端先閱讀後附所有文件。
- 3.2 本通函**附錄二**為訂於2026年10月16日上午10時（愛爾蘭時間）假 MFD Secretaries Limited 辦公室（地址：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召開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之開會通知，會中將提出修訂組織章程之特別決議案交付股東表決。股東應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填妥並擲回本通函所附委託書，以行使表決權。
- 3.3 謹檢附年度股東大會委託書如後附**附錄三**，以便 台端得於年度股東大會進行投票表決。敬請詳閱委託書上之說明，此將有助於 台端完成及擲回委託書。
- 3.4 台端之委託書應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延會預定開會時間的48小時之前送達 MFD Secretaries Limited 之辦公室（地址：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或年度股東大會開會通知上所指定之其他地點，方為有效。即便已指派代理人， 台端仍可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行使表決權，但在此一情況下，代理人將無權代表台端進行投票表決。

4 生效日

- 4.1 倘若修訂組織章程之特別決議案獲得通過，則有關變更將於組織章程更新版本提交至中央銀行與公司註冊處備案後生效。

5 成本

- 5.1 所有與組織章程修訂有關之費用，均由本公司負擔。

6 建議

- 6.1 董事認為組織章程之所擬修訂係符合全體股東之最佳利益，故建議 台端投票

贊成年度股東大會開會通知所載之特別決議案。

6.2 本公司衷心希望 台端能夠親自出席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以表示對議案之支持。倘若 台端不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請按照後附委託書上之詳細說明填寫委託書。

6.3 經更新之組織章程將於本公司登記營業處（地址：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及／或本公司辦理註冊登記國家之當地代表（包括設址於 Rue du Rhône 4, 1204 Geneva, Switzerland 之瑞士代表 Reyl & Cie S.A.）免費提供索閱。董事就本通函所載之資訊負責。

台端如對此一事項有任何疑問，請聯繫 台端之客戶經理或投資顧問。

謹此感謝 台端對本公司之持續支持。

您誠摯地

(簽 名)
董事
代表羅素投資基金系列 V

附錄一：組織章程所擬變更之摘要內容
附錄二：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開會通知
附錄三：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委託書

附錄一
組織章程所擬變更之摘要內容

1. 更新相關規定，以允許本公司依據《2013年中央銀行（監督與執行）法》第48(1)條授權制定之《2026年（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企業）條例》（「**中央銀行UCITS條例**」）之規定，設立側袋類股；
2. 更新有關本公司得採用之流動性管理工具的規定，包括：(a)收取買回費；(b)採用買回門檻；(c)以實物方式辦理投資人之買回；(d)延長處理買回申請所需之事先通知期間；及(e)暫停計算基金資產淨值，以符合AIFMD 2及中央銀行UCITS條例施行後之監理要求；
3. 更新有關本公司年報提供方式之規定，明確規定年報將於本公司網站（或不時事先通知股東之其他網站）提供；及
4. 配合時間經過而更新相關內容。

羅素投資基金系列 V
為子基金間負債分離之傘型基金
(「本公司」)

設立於愛爾蘭，註冊編號：360216

登記營業處
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謹此通知，為辦理本公司下列事項，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將於 2026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於 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 舉行：

1. 收受並通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董事報告、會計師報告及財務報表，以及審閱本公司事務；
2. 重新委派 PricewaterhouseCoopers 為會計師；
3. 授權董事決定會計師報酬；
4. 核准及採納修訂後之本公司組織大綱暨章程（「**組織章程**」），其摘要內容載於 2026 年 9 月 26 日通函之附錄一，惟須遵守及符合中央銀行之規定；及
5. 任何其他事項。

日期：2026 年 9 月 26 日

承董事會命

MFD Secretaries Limited

公司秘書

註：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於大會上發言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發言及投票。一公司組織得指派授權代表人代為出席、發言及投票。代理人或授權代表人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填寫完成之委託書連同任何據以簽署之授權書最遲應於 2026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以前（亦即，於本次會議召開時間的兩個完整營業日以前）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russellproxies@maples.com，方為有效。倘若年度股東大會延期舉行者，委託書最遲應於該延會預定召開時間的兩個完整營業日以前送達。已填妥委託書之交回並不會妨礙股東透過電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進行投票（倘其欲如此為之者）。股東如希望透過電話而非指派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者，請於年度股東大會開會日的兩個完整營業日以前寄送電子郵件至 russellproxies@maples.com 以確認此等意向。電話撥號詳情將於年度股東大會開會日的前一個營業日透過電子郵件回覆方式予以提供。

羅素投資基金系列 V
為子基金間負債分離之傘型基金
(「本公司」)

年度股東大會委託書

請填寫：

登記股東名稱：_____

登記地址：_____

帳號：_____

本人/吾等_____係本公司（名稱見上）之股東，謹此指派本公司主席（若此人缺席，則為_____；若此人亦缺席，則為_____；若此人亦缺席，則為 Brendan Byrne 先生（c/o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若此人亦缺席，則為 Shane Toomey 先生（c/o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若此人亦缺席，則委託任一 MFD Secretaries Limited 之代表或本公司董事），為本人/吾等之代理人，代表本人/吾等於 2026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於 32 Molesworth Street, Dublin 2 舉行之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任何延會上進行投票。

請於下列方框中打「X」表示 台端希望代理人如何進行投票。倘 台端希望本委託書係用於對決議案表示贊成，請於下列適當之方框標題「贊成」底下打「X」；倘 台端希望本委託書係用於對決議案表示反對，請於下列適當之方框標題「反對」底下打「X」。倘 台端希望本委託書係用於對決議案表示棄權，請於下列適當之方框標題「棄權」底下打「X」。否則代理人將按其認為適當者予以投票。

決議案				
一般事項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收受並通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董事報告、會計師報告及財務報表，以及審閱本公司事務。			
2.	重新委派 PricewaterhouseCoopers 為會計師。			
3.	授權董事決定會計師報酬。			
特別事項		贊成	反對	棄權
	核准及採納修訂後之本公司組織大綱暨章程（「 組織章程 」），其摘要內容載於 2026 年 9 月 26 日通函之附錄一，惟須遵守及符合中央銀行之規定。			

簽名 1

日期

(以正楷書寫名
稱)

簽名 2(倘需要時)

日期

(以正楷書寫名
稱)

填寫委託書之注意事項

- (a) 除另有指示外，代理人將按其認為適當者予以投票。
- (b) 倘股東係個人者，本委託書得由該股東所正式書面授權其簽署委託書之代理人予以簽署。
- (c) 倘係共同持有人者，任一持有人之簽名即為已足，惟所有共同持有人之姓名均應予以表明。
- (d) 倘本委託書係由公司簽署時，則應予以用印或由正式授權之職員或代理人簽名。
- (e) 填寫完成之委託書連同任何據以簽署之授權書最遲應於 2026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以前(亦即，於本次會議召開時間的兩個完整營業日以前)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russellproxies@maples.com，方為有效。倘若年度股東大會延期舉行者，委託書最遲應於該延會預定召開時間的兩個完整營業日以前送達。
- (f) 已填妥委託書之交回並不會妨礙 台端透過電話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投票(倘 台端擬如此為之者)。股東如希望透過電話而非指派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者，請於年度股東大會開會日的兩個完整營業日以前寄送電子郵件至 russellproxies@maples.com 以確認此等意向。電話撥號詳情將於年度股東大會開會日的前一個營業日透過電子郵件回覆方式予以提供。